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编号：2019-026

##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7月8日接到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易伟华先生关于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解除质押的具体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易伟华先生由于个人经营性需求，于2018年7月24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7,300,000股质押给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港证券”），并于2019年5月22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限售流通股2,700,000股补充质押给申港证券，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26日、2019年5月24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8）、《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补充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上述质押股份合计1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0.57%。

2019年7月8日，易伟华先生将上述10,000,000股股份全部解除质押，并办理完成了相关手续。

### 二、本次解除质押后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易伟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5,834,251股，通过新余市沃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83,807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5,918,058股（全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至36个月届满），占公司总股本的27.40%。本次办理股份解除质押后，易伟华先生已无质押股份。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10日